

证券代码：603922

证券简称：金鸿顺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5年5月20日

目 录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2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4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5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9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24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5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6
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27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8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

一. 会议时间、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20日（星期二）下午14:00

召开地点：江苏省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长兴路30号，公司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0日

至2025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三. 会议出席对象

1. 截止股权登记日（2025年5月1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其他人员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栩先生

五. 现场会议议程

1. 股东代表签到及确认到会情况；
2. 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开始；
3. 主持人介绍出席现场会议人员情况；
4. 推选计票人和监票人；
5. 宣读会议审议事项：
 - (1)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 (2)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 (6)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 (9)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6. 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
 7. 现场股东投票表决;
 8. 休会，等待网络投票结果并汇总现场会议表决结果;
 9. 主持人宣布议案表决结果;
 10.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11.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12. 通过会议决议，与会股东代表和其他列席人员签署会议决议与会议记录;
 13.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编制了《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年度的财务及经营状况。

以上议案，请审议。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现将《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以上议案，请审议。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附件：《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开展工作，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事业的开展。现将公司2024年董事会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4年度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2024年，全球经济跌宕起伏，国际局势复杂多变，地缘政治冲突加剧，全球产业链和供应链稳定性仍受到挑战。中国汽车行业伴随以旧换新、地方配套政策出台等，主要经济指标稳中有升，但仍面临有效需求不足等挑战，新能源汽车市场持续爆发，传统燃油车市场面临转型压力。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24年中国汽车产销分别为3,128.2万辆和3,143.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7%和4.5%，展现出较强的市场韧性。在面对内外部严峻复杂形势及行业变化，公司持续加大市场拓展力度，积极实施降本增效措施，持续推进精益化管理，聚焦效率提升及技术进步、加强运营及成本管控。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6,710.0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上涨87.2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53.50万元，与上年同期同比减少287.86%。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为146,515.18万元，同比减少6.2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权益101,931.57万元，同比减少1.18%。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变动幅度
一、 营业总收入	867,100,417.42	463,179,550.62	87.21%
二、 营业总成本	879,741,463.26	507,525,809.68	73.34%
其中：营业成本	784,715,062.04	410,817,572.93	91.01%
税金及附加	4,682,515.20	5,649,044.41	-17.11%
销售费用	11,290,593.46	8,825,143.25	27.94%
管理费用	45,404,226.46	53,793,038.03	-15.59%
研发费用	33,713,645.68	33,102,646.66	1.85%
财务费用	-64,579.58	-4,661,635.60	-98.61%

加：其他收益	17,077,848.21	5,838,216.93	192.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45,047.79	46,056,710.05	-75.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27,815.80	-11,716,188.23	-72.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537,403.35	-10,072,306.97	183.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2,876.09	16,327,480.90	-95.7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80,492.90	2,087,653.62	-827.16%
加：营业外收入	90,150.41	1,345,716.63	-93.30%
减：营业外支出	322,689.09	567,953.35	-43.1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13,031.58	2,865,416.90	-637.90%
减：所得税费用	-3,674,913.53	-3,231,563.75	13.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38,118.05	6,096,980.65	-292.52%

主要变动原因如下：

- 1、营业总收入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客户订单增加所致；
- 2、营业成本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营收增加所致；
- 3、财务费用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 4、其他收益变动说明：主要系加计、补助等增加所致；
- 5、投资收益变动说明：主要系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收益等减少所致；
- 6、信用减值损失变动说明：主要系信用减值计提变动所致；
- 7、资产减值损失变动说明：主要系资产减值计提变动所致；
- 8、资产处置收益变动说明：主要系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减少所致；
- 9、营业外收入变动说明：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减少所致；
- 10、营业外支出变动说明：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减少所致；
- 11、净利润变动说明：主要系非经等减少所致；

二、董事会履职情况

（一）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栩	否	6	6	6	0	0	否	4
洪建沧	否	6	6	0	0	0	否	4
王海宝	否	6	6	6	0	0	否	4

李若诚	否	4	4	4	0	0	否	2
叶少波	是	6	6	6	0	0	否	4
邢宝华	是	6	6	6	0	0	否	4
包树楠	是	6	6	6	0	0	否	4
杜勤杰（离任）	否	2	2	2	0	0	否	2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六次会议。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了决策，程序规范，具体情况如下：

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名称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4月26日	1.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4.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5.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6.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7.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 8.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10.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2.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3.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4.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5.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6.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7.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相关制度的议案； 18.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9.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议案； 20.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21.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2.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年5月13日	1. 审议关于提名李若诚先生为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审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年5月29日	1. 审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审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 审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审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年8月30日	1. 审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3. 审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审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年10月29日	1.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2.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年11月5日	1.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 关于《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5.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7. 关于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8.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9.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的议案； 12.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14. 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15.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17.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暂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	--	---

（三）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24年，公司共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会议。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的相关事项做出了决策，程序规范，决策科学，效果良好。具体情况如下：

届次	召开时间	议案名称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5月17日	1.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6.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9.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制定相关制度的议案; 11.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3.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议案。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5月29日	1. 关于选举李若诚为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 关于选举丁绍标为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6月14日	1.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4.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年9月18日	1.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2.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4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制度》等的规定，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出席和列席了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会议，对董事会议案和股东大会议案进行认真审核，为公司经营和发展提出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2024年，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会议情况：

姓名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审议议案结果
叶少波	6	6	0	全部通过
邢宝华	6	6	0	全部通过
包树楠	6	6	0	全部通过

三、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致力于成为卓越的汽车零部件一体化解决方案供应商，坚持以汽车部件为基础，不断拓展新能源领域业务的发展战略，围绕技术、客户、资源、资质等核心竞争力，发挥自身优势、满足客户需求、不断打造高附加值产品，提升企业价值。

着力提质增效、释放产能。聚焦客户来源、产品结构、产线整合、管理优化、费用管控等方面，有效展开降本增效，提升盈利能力；持续做好“精益生产”和“精细化管理”、全面质量管理工作，强化安全环保工作，聚焦汽车电动化、轻量化、智能化、国际化的发展趋势，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寻找投资并购机会，适时布局海外市场，以满足市场需求，为我们的发展开辟更广阔的空间。

（二）2025 年经营计划如下：

1、持续开拓市场，提升业务规模与产能规模

公司以苏州总部为核心，深度耕耘华东、华南、华中区域，持续强化与整车厂客户的关系管理。通过精准把握客户需求，提供优质产品与服务，加速新订单的获取。在订单转化为产能方面，积极推进产能提升，优化生产流程，提升生产效率，确保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客户交付任务。

2、加强投资赋能，推动企业转型升级

稳步推进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在完成重组后，高效开展业务、人员、财务、资产等方面的整合。业务上，充分利用双方的客户资源与渠道优势，拓展市场份额，形成协同效应；人员方面，保持团队稳定，促进团队融合，激发员工积极性；财务上，统一财务制度与流程，提升企业资金运营能力；资产方面，优化资产结构，实现资产的合理配置与有效利用。

3、加强技术研发，增强技术实力

加大与高校的合作力度，充分利用与北京理工大学、吉林大学共建的联合实验室，积极开展前沿技术的研发与应用。进一步完善公司研发中心，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提升公司独立研发能力。同时，与标的公司开展深度研发合作，致力于在精密制造、精密冲压等领域取得技术突破，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

4、加强运营管理，持续降本增效

强化公司生产制造整合能力，充分发挥生产信息化系统的优势，对工艺、工序进行全面优化。加强质量管理体系建设，严格把控产品质量，降低次品率，从而降低生产成本。各职能部门持续优化管理运营流程，加强部门间的沟通协作，提升运营效率与服务支持能力，降低管理运营成本，实现公司整体运营效益的提升。

5、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打造人才梯队

根据未来战略发展需要，公司积极实施人才引进与培养计划。重点引进业务拓展、项目开发、行业技术专家和财会等专业人才，构建多层次、多元化的人才梯队。针对新员工，公司将提供全方位、多层次的培训，包括企业文化、行业知识、专业技能等，助力员工快速融入公司文化，更好地为公司发展贡献力量。

6、实施全面高效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将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将标的公司纳入统一内控管理体系。优化内控政策和程序，加强内控宣传和培训，提升各部门对各环节风险的管控力度，尤其加大投资、内审、财务、法务、证券等部门的风险管控，规避潜在风险，确保公司稳健运营。

7、资本市场的充分利用

公司充分发挥资本市场的优势，借助上市公司的平台，给予标的公司充分赋能。加强公司市值管理，通过提升公司业绩，重塑公司市场形象，推动公司企业价值不断成长，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现将《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以上议案，请审议。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5月20日

附件：《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监督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监督，确保了公司规范运作。

一. 监事会的会议情况

2024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6次监事会会议。全体监事参与会议的讨论并评审了会议的各项议案。监事会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届次	召开时间	主持人	实际参会人数	议案名称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年4月26日	李若诚	3	1.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5.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9.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部分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14.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议案； 15.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16.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年5月13日	李若诚	3	1. 审议关于提名丁绍标为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年5月29日	丁绍标	3	1. 审议关于选举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2. 审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审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审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年8月30日	丁绍标	3	1. 审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 3. 审议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年10月29日	丁绍标	3	1.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年11月5日	丁绍标	3	1.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3. 关于《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5. 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7. 关于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8.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9.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9号——上市公司筹划和实施重大资产重组的监管要求》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0. 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7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第十二条规定情形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情形议案； 12.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的议案； 14. 关于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15. 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议案。
--	--	--	--

二. 监事会对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4年, 公司所有决策和执行、程序事项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做到了规范运作。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到了勤勉履职, 未发现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4年,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 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

(三) 公司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 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2024年度审计期间, 经公司自查并与年审机构沟通, 发现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与关联方交易和资金拆借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缺陷。监事会获悉该事项后高度重视, 公司已及时采取积极有效措施, 努力消除所涉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截止报告日, 已收回了全部本金及利息。后续监事会将重点关注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 持续监督公司完善内控制度建设与执行, 维护上市公司整体利益, 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四) 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2024年内部控制评价

报告》审阅后认为，该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识别出相关内部控制缺陷且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并有序实施，相关事项已客观、真实地体现在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监事会尊重年审机构为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独立判断,年审机构增加强调事项段旨在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有关内容，不影响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后续，监事会将积极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继续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持续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机制，保证内部控制的严格执行，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

(五) 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要求，加强内幕信息保密管理及登记管理工作，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涉及公司内幕信息的知情人做好登记及报送工作，监事会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违规行为。

三.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规划

2025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要求，加强财务、法律等相关知识的学习，严格按照要求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不断提升业务水平。勤勉、忠实、有效的履行监督职责，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依法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情况、关联交易、对外投资、信息披露、内控制度等方面进行有效核查，督促公司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内部管理水平 and 运行效率，充分发挥监事会检查监督的作用，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

现将《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请各位股东审议,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以上议案,请审议。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利润表、2024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现金流量表、2024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相关报表附注已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按审计结果，2024 年度公司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一、2024 年末财务状况

(一) 资产及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671,564,685.19	626,203,330.46	7.24%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0.00	-100.00%	1
应收票据	14,329,634.81	22,299,620.68	-35.74%	2
应收账款	253,076,203.44	161,345,121.56	56.85%	3
应收款项融资	91,509,375.97	32,786,412.23	179.11%	4
预付款项	13,316,948.02	13,905,583.94	-4.23%	
其他应收款	665,030.50	171,215,207.38	-99.61%	5
存货	152,417,669.43	194,347,674.88	-21.57%	
持有待售资产		45,417,082.46	-100.00%	6
其他流动资产	3,611,003.79	4,796,029.38	-24.71%	
长期应收款		308,034.85	-100.00%	7
长期股权投资	27,155,530.37	19,254,714.50	41.03%	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40,000.00	5,000,000.00	-59.20%	9
固定资产	118,440,164.88	136,795,253.14	-13.42%	
在建工程	7,169,795.08	8,333,503.23	-13.96%	
使用权资产	3,834,016.21	14,822,634.46	-74.13%	10
无形资产	42,644,266.95	43,789,005.66	-2.61%	
长期待摊费用	41,965,087.37	14,649,190.45	186.47%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33,195.69	15,114,114.12	38.50%	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9,200.00	2,967,042.34	-83.85%	13
短期借款	61,305,277.80	30,082,555.56	103.79%	14
应付票据	157,968,213.56	328,980,387.21	-51.98%	15

应付账款	161,932,217.92	126,305,545.70	28.21%	
预收款项	20,571.43			
合同负债	22,430,500.75	5,870,213.41	282.11%	16
应付职工薪酬	7,161,958.67	6,864,336.09	4.34%	
应交税费	2,190,153.37	1,785,606.19	22.66%	
其他应付款	6,883,610.05	6,463,452.11	6.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62,674.19	4,189,821.22	-43.61%	17
其他流动负债	17,806,010.66	5,951,654.94	199.18%	18
租赁负债	1,755,162.12	10,073,404.79	-82.58%	19
递延收益	4,019,744.67	5,212,649.03	-22.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105.14	-100.00%	20

说明：

- 1、交易性金融资产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低风险货币市场基金减少所致；
- 2、应收票据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 3、应收账款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客户订单增加所致；
- 4、应收款项融资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银行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凭证结算增加所致；
- 5、其他应收款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股权转让款、设备款、贸易款等减少所致；
- 6、持有待售资产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拟出售沈阳资产减少所致；
- 7、长期应收款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履约保证金减少所致；
- 8、长期股权投资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增加联营企业所致；
- 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所致；
- 10、使用权资产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使用权资产减少所致；
- 11、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说明：主要系模具费用增加所致；
- 12、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说明：主要系递延所得税资产变动所致；
- 13、其他非流动资产变动说明：主要系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减少所致；
- 14、短期借款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 15、应付票据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 16、合同负债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 1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变动说明：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减少所致；
- 18、其他流动负债变动说明：主要系已背书未到期，不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 19、租赁负债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租赁负债减少所致；
- 20、递延所得税负债变动说明：主要系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所致；

（二）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变动幅度	情况说明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9,200,000.00	128,000,000.00	40.00%	1
资本公积	676,846,438.57	731,104,782.13	-7.42%	
库存股	6,407,236.00	11,966,457.04	-46.46%	2

其他综合收益	-666,353.64			3
盈余公积	39,770,450.49	39,770,450.49		
未分配利润	130,572,413.09	144,667,407.50	-9.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9,315,712.51	1,031,576,183.08	-1.19%	
少数股东权益		-43,358.75	-100.00%	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9,315,712.51	1,031,532,824.33	-1.18%	

说明：

- 1、实收资本（或股本）变动说明：主要系10转4股本增加所致；
- 2、库存股变动说明：主要系持股计划，库存股减少所致；
- 3、其他综合收益变动说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以及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等变动所致；
- 4、少数股东权益变动说明：主要系少数股东权益变动所致；

二、 2024 年经营成果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变动幅度
一、 营业总收入	867,100,417.42	463,179,550.62	87.21%
二、 营业总成本	879,741,463.26	507,525,809.68	73.34%
其中：营业成本	784,715,062.04	410,817,572.93	91.01%
税金及附加	4,682,515.20	5,649,044.41	-17.11%
销售费用	11,290,593.46	8,825,143.25	27.94%
管理费用	45,404,226.46	53,793,038.03	-15.59%
研发费用	33,713,645.68	33,102,646.66	1.85%
财务费用	-64,579.58	-4,661,635.60	-98.61%
加：其他收益	17,077,848.21	5,838,216.93	192.5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445,047.79	46,056,710.05	-75.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27,815.80	-11,716,188.23	-72.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537,403.35	-10,072,306.97	183.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02,876.09	16,327,480.90	-95.7%
三、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180,492.90	2,087,653.62	-827.16%
加：营业外收入	90,150.41	1,345,716.63	-93.3%
减：营业外支出	322,689.09	567,953.35	-43.18%
四、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413,031.58	2,865,416.90	-637.9%
减：所得税费用	-3,674,913.53	-3,231,563.75	13.72%
五、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38,118.05	6,096,980.65	-292.52%

说明：

- 1、 营业总收入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客户订单增加所致；
- 2、 营业成本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营收增加所致；
- 3、 财务费用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 4、 其他收益变动说明：主要系加计、补助等增加所致；
- 5、 投资收益变动说明：主要系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收益等减少所致；
- 6、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说明：主要系信用减值计提变动所致；
- 7、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说明：主要系资产减值计提变动所致；
- 8、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说明：主要系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减少所致；
- 9、 营业外收入变动说明：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减少所致；
- 10、 营业外支出变动说明：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损坏报废损失减少所致；
- 11、 净利润变动说明：主要系非经等减少所致；

三、 2024 年现金流量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变动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805,169.70	-58,056,803.02	20.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952,593.69	30,781,295.26	325.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22,081.21	53,724,399.25	-3.17%

说明：

- 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说明：主要系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 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4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1,534,994.41元。按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至2024年末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130,572,413.09元。

鉴于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不存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和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 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因此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公司不触及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4年度业绩亏损，综合考虑公司长期发展目标和短期经营实际情况，更好地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以上议案, 请审议。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继续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以上议案,请审议。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提高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使用在单日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额度内购买的理财产品仅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保险资产管理机构等专业理财机构发行的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中低风险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货币型基金、国债逆回购等，预期收益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不涉及高风险投资。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授权公司财务负责人签署相关合同，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以上议案，请审议。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2025年度生产经营及投资活动计划的资金需求，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等工作顺利进行，2025年度公司及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计划如下，请各位董事予以审议：

一、2025年度计划银行综合授信情况

为满足公司融资及经营需求，公司及合并范围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为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等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非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进口押汇、贸易融资、抵（质）押贷款、商票贴现等（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银行审批意见为准）。各银行的授信额度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授信期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二、为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同意授权董事长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签署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以上议案，请审议。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 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一、 本次授权事项概述

公司拟筹划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公司提请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鸿顺”或“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本议案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情况如下：

二、 本次授权事宜具体内容

本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

授权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自查和论证，确认公司是否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二）发行股票的种类、面值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30%。

（三）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采用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

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发行对象不超过35名（含35名）。最终发行对象将根据申购报价情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

(四) 定价方式或者价格区间

1、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80%（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2、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属于《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第五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情形的，其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

(五) 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应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同时，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以下规定：

-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 2、除金融类企业外，本次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六) 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股票后，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七) 股票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交易。

(八) 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具体事宜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本议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或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的实施时间、发

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事宜；

2、办理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事宜，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结合证券市场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实际募集资金额等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3、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与发行相关的材料，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包括但不限于承销与保荐协议、股份认购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5、设立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事宜；

6、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发行情况，办理变更注册资本及《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变更登记或备案；

7、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新增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8、根据本次发行方案的实施情况、市场条件、政策调整以及监管部门的意见，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允许的范围内，终止本次发行方案或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继续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事宜；

9、决定并聘请本次发行的相关证券服务中介机构，并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11、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论证本次发行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的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与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2、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在获得上述授权的条件下，将上

述授权事项转授予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行使。

(九) 决议的有效期

本项授权决议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以上议案，请审议。

苏州金鸿顺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0日